

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概况

一、主要职责

- 1、贯彻落实公安部、省厅和市局党组的工作部署和要求。
- 2、掌握全市公安监所工作情况,开展对策研究,研究拟定公安监管工作的有关制度并负责监督检查落实情况。
- 3、指导、协调、监督和督办监所工作重大事项。
- 4、指导监所配合办案,深挖犯罪。
- 5、指导监所安全防范工作,查处重大恶性事故。
- 6、指导监所在押人员教育转化、生活卫生管理工作。
- 7、规划和指导监所设施、装备和技术建设。
- 8、抓好监管民警队伍建设。
- 9、指导、监督公安监管部门依法承担的执行部分强制措施、部分刑罚、部分行政处罚工作。
- 10、负责领导市第一看守所、第二看守所、市拘役所、市行政拘留所、市戒毒所及清原、新宾两县监所的工作。
- 11、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监管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2024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公安局监管支队为财政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1547.87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547.87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47.8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185.50 万元，增长 13.62%，主要原因：2022 年及 2023 年超控制数指标，于 2024 年重新支付。

(二) 支出总计 1547.87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57.85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23.12%。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5.0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17 万元；资本性支出 0.64 万元。
2. 项目支出 1190.01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76.88%。主要包括监所业务费（保运转）、戒毒所业务费（保运转）、市监所业务费（保运转）、警用设备购置、物业服务费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185.50 万元，增长 13.62%，主要原因：2022 年及 2023 年超控制数指标，于本年支出。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无结转结余。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47.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7.85 万元，项目支出 1190.0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85.50 万元，增长 13.62%，主要原因：2022 年及 2023 年超控制数指标，于本年支出。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98%，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9.76%，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7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47.87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公共安全支出 1541.86 万元，具体包括：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351.85 万元，主要是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福利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津贴补贴、取暖费、其他交通费费用等。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8.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采暖补贴及其他交通补贴因人员变动及级别变化与预算数有差异，公务用车维护费根据实际情况支出，与预

算数存在差异。。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1190.01万元,主要是监所业务费(保运转)、戒毒所业务费(保运转)、市监所业务费(保运转)、警用设备购置、物业服务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7.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及2023年超控制数指标,于本年支出。

2. 教育支出6.00万元,具体包括: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6.00万元,主要是培训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培训费为行政运行。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19.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及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9.67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2024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2024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无因公出国(境)等。

2.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完

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两年均无公务接待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9.67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按要求不得超过上年支出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67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加油费、过路费、保险费、维修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7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7.8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5.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322.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22.81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20.25万元，增长6.69%，主要原因是在编人数变动，公用经费按照实际在编人数情况拨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17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5个，涉及资金1104.33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95.08分。

通过绩效自评发现预算项目管理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重

资金轻绩效，重投入轻管理；二是绩效管理的广度和深度不够。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强化绩效管理在决策者心中的地位；二是配合财政部门做好预算库的编制，把预算绩效管理融入在项目执行的每个节点。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其他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47.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541.8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6.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47.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47.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47.87	总计	62	1,547.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47.87	1,547.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41.86	1,541.86					
20402	公安	1,541.86	1,541.86					
2040201	行政运行	351.85	351.85					
2040220	执法办案	1,190.01	1,190.01					
205	教育支出	6.00	6.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00	6.00					
2050803	培训支出	6.00	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47.87	357.85	1,190.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41.86	351.85	1,190.01			
20402	公安	1,541.86	351.85	1,190.01			
2040201	行政运行	351.85	351.85				
2040220	执法办案	1,190.01		1,190.01			
205	教育支出	6.00	6.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00	6.00				
2050803	培训支出	6.00	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47.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541.87	1,541.87		
	5		五、教育支出	37	6.00	6.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47.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47.87	1,547.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47.87	总计	64	1,547.87	1,547.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47.87	357.85	1,190.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41.86	351.85	1,190.01
20402	公安	1,541.86	351.85	1,190.01
2040201	行政运行	351.85	351.85	
2040220	执法办案	1,190.01		1,190.01
205	教育支出	6.00	6.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00	6.00	
2050803	培训支出	6.00	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3020	办公费	4.88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35.05	3020	印刷费	1.30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64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3020	水费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0.31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020	电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0.33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3020	邮电费	1.01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	取暖费	102.28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2.50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	差旅费	10.65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4.35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13.57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19.50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8.60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67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104.84	3120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2	399	其他支出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5.05	公用经费合计					322.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9.67	19.67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9.67	19.67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67	19.67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14004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2104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398.68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398.68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39.71	35.04	88.25%	13.3	11.73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236.50	217.97	92.16%	13.3	12.25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17.64	104.83	89.11%	13.4	11.94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保障人员经费正常发放，保运转，保障刚性支出								保障人员经费正常发放，保运转，保障刚性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9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预算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管理效率	预算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社会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6.6	6.6						
	社会效益	重大活动突发事件发生率	<=	0	%	0	1	6.8	6.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	90	%	90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		提高服务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完善内控制度		完善制度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5.92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监所业务费(保运转)															
主管部门		抚顺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47.44			全年执行数(万元)			501.79			执行率			67.1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使在押人员基本生活、合法权益得到保障, 刑事诉讼活动得已顺利进行。 在押人员基本医疗需求得到保障, 在押人员患重大疾病得到及时救治, 医护人员、医疗用房、医疗设备配备满足工作需要。									使在押人员基本生活、合法权益得到保障, 刑事诉讼活动得已顺利进行。 在押人员基本医疗需求得到保障, 在押人员患重大疾病得到及时救治, 医护人员、医疗用房、医疗设备配备满足工作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运行月数	>=	8	个月	9	100%	12.5	12.5							
			受益对象数量	>=	950	人	12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70	%	70	100%	12.5	12.5							
			预算执行情况	>=	80	%	8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指标		社会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保障权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6.71			减分项		17.713		绩效自评总得分		7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警用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		抚顺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14			全年执行数(万元)			10.12			执行率			99.7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9月底前,各看守所要求装备4G/5G图传设备,将出所就医途中视频监控实时回传至全省监管实战平台。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按照省厅要求,第一看守所、第二看守所、女子看守所各配两台,拘留所、戒毒所各配备一台,监管室配备一台,共需购买九台4G执法记录仪及配套设备,包括:执法记录仪、肩夹式红外摄像头、配件电池、充电数传底座,此外每台执法记录仪需配备一张视频专网流量卡。在6月底之前完成设备采购工作,各拘留所、戒毒所应当在今年年底之前完成设备采购工作。采购手铐脚镣后,手铐脚镣可满足投牢需求,满足日常提审、谈话等工作需要。							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按照省厅要求,第一看守所、第二看守所、女子看守所各配两台,拘留所、戒毒所各配备一台,监管室配备一台,共需购买九台4G执法记录仪及配套设备,包括:执法记录仪、肩夹式红外摄像头、配件电池、充电数传底座,此外每台执法记录仪需配备一张视频专网流量卡。在6月底之前完成设备采购工作,各拘留所、戒毒所应当在今年年底之前完成设备采购工作。采购手铐脚镣后,手铐脚镣可满足投牢需求,满足日常提审、谈话等工作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场使用次数	=	1	次	1	100%	12.5	12.5								
			采购工作完成率	>=	95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是否出现重大安全事故		避免事故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保证网络和信息安全				保障安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水平提升		监所安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双基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系统建设完备性		提升管理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8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8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物业服务费(保运转)																
主管部门		抚顺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7.4			全年执行数(万元)			126.65			执行率			85.9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服务对象满意度,质量达标,保障监管支队食堂、维修、门卫等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服务对象满意度,质量达标,保障监管支队食堂、维修、门卫等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工率		>=	95	%	100	100%	10	10							
			外聘人员数量		>=	20	人	2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群众投诉率		<=	5	%	5	100%	10	10							
			物业服务被投诉率		<	5	%	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费、安保经费		=	147.4	万元	126.6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服务外包企业就业人数增长率		>=	1	%	1	100%	20	20								
		服务外包企业新录用员工增长率		>=	1	%	1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8.5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戒毒所业务费(保运转)															
主管部门		抚顺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2.33			全年执行数(万元)			45.33			执行率			86.6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依据2017年省厅下发关于贯彻落实《关于提高全省公安监管场所给养费标准的通知》(辽公监管网发<2017>169号),在押人员给养费标准为每人每月459元。使在押人员基本生活、合法权益得到保障,刑事诉讼活动得以顺利进行。在押人员基本医疗需求得到保障,被强戒人员在生理脱毒期间(前三个月)所需医疗费用,平均标准为6680元,其中阿片类治疗费6960元/人,其他毒品戒毒治疗费6401元/人。在押人员患重大疾病得到及时救治,医护人员、医疗用房、医疗设备配备满足工作需要。落实各项维修项目,保障监所安全。保障专网专线畅通,维持监所正常运转。保障了戒毒人员的基本生活、合法权益,能够使戒毒人员更快地摆脱毒品依赖,尽早回归社会,减轻对社会治安的危害。</p>							<p>使在押人员基本生活、合法权益得到保障,刑事诉讼活动得以顺利进行。在押人员患重大疾病得到及时救治,医护人员、医疗用房、医疗设备配备满足工作需要。落实各项维修项目,保障监所安全。保障专网专线畅通,维持监所正常运转。保障了戒毒人员的基本生活、合法权益,能够使戒毒人员更快地摆脱毒品依赖,尽早回归社会,减轻对社会治安的危害。</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租赁计划完成项目数	=	2	个	2	100%	12.5	12.5							
			受益对象数量	>=	30	人	3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70	%	70	100%	12.5	12.5							
	预算执行情况		>=	80	%	87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指标		社会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保障权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8.66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66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监所业务费(保运转)															
主管部门		抚顺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抚顺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29.74			全年执行数(万元)			210.42			执行率			91.5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月支付监所及戒毒所水费、电费、燃气费、垃圾托运费,保障监所正常运转。									按月支付监所及戒毒所水费、电费、燃气费、垃圾托运费,保障监所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运行月数	>=	10	个月	10	100%	12.5	12.5							
			服务对象人数	=	1000	人	10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80	%	80	100%	12.5	12.5							
			预算执行情况	>=	80	%	91.6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监所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水资源利用率				充分利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16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16	